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劉芳芳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18

電子信箱：1001199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50066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子計畫8計畫書_公告版(1050066603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05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—子計畫八：補救教學實施方案行動研究徵文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5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目的係鼓勵教師進行行動研究，解決教學現場問題，並增進教師教學專業知能，提升學生學習成就，及促進教師專業發展，請貴校踴躍參與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 - (一)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自由組團隊報名參加（外聘教師、大專生及退休教師皆可），每件作品至多以4人為限，亦可以個人獨立研究方式投稿。
 - (二)辦理期程：
 - 1、105年10月辦理行動研究徵文比賽、研究團隊提出申請計畫。
 - 2、105年11月核准、公布入圍團隊。
 - 3、106年4月中旬截止收件。

SEC 教務105/08/30 09:00



1050006639

有附件



4、106年5月辦理複審。

5、106年6月辦理優勝作品發表。

(三)徵文方式：

1、國中小不分組，由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、小學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加投稿；每件作品至多以4人為限，亦可以個人獨立研究方式投稿。

2、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審查，審查通過的論文刊載於發表會作品集，並擇優於研究成果發表會上發表。

(四)徵文範圍：與補救教學計畫推動或發展、補救教學策略相關之議題。

(五)論文格式請依照「論文發表投稿須知」（如附件一）、資料引用（文中引註及參考文獻）依APA第六版格式撰寫。

(六)收件時間：105年10月30日前寄達或送達桃園市大埔國小(地址：33353桃園市龜山區舊路里振興路1169號教導處收)。

四、檢附「105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—補救教學實施方案行動研究徵文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南美國小(補救教學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